

臺中市新光國小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課外社團活動報名簡章

本學期採網路報名，請參考本校校網首頁 <https://sges.tc.edu.tw> 中最新消息之學務處公告「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課外社團活動」，或掃下方 QR code 報名。

★報名流程★

◎ **第一階段報名**：1/16(五)至 1/19(一)下午 16:00 止(超過錄取人數採電腦亂數公開抽籤) → 1/20(二)中午 12 時前於學校網站公告第一階段錄取名單，請家長自行上網查詢結果。

◎ **第二階段報名**：1/20(四)中午 12 時後開放「有剩餘名額的社團」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與 QR code 同時公告於學校網站 → 1/22(四)中午 12 時報名截止(超過錄取人數採電腦亂數公開抽籤) → 1/23(五)中午 12 時公告第二階段錄取名單，請家長自行上網查詢結果。

★★ **確認開課後 → 發下通知單 → 自行繳費(隨第二學期註冊費一同繳交)**★★

同時段只能勾選一個社團，只要時間不衝突，學生可以自由選擇多項社團

一、活動時間：課程活動日期自 115 年 3 月 2 日(一)起 115 年 6 月 12 日(五)止，共計 15 週，遇國定假日、補假日與期中評量(4/22~4/24)停課。

二、本學期開課社團及社團上課時間.費用.課程進度與教材費明細請參閱網路附件說明

三、報名及繳費方式：

(一) 凡本校學生均可報名參加，體質特殊者應於報名表中告知。

(二) 採網路報名，請見上方報名流程說明，報名時請填妥正確資料以維護報名權益。

(三) 如報名時間結束後有需要取消或修改，請務必於 115 年 2 月 25 日(三)下午 16 時以前通知學務處訓育組，爾後再取消或修改者將依後列退費計算辦法退費。

(四) 待確認開班後會發下上課通知，參加社團之活動指導費與教材費會和第一學期註冊費一同繳交，再請家長於規定時間內繳交。

四、收費內容：活動會收取學生指導費及教材費，請參閱「各社團簡章及教材費明細」，詳閱後瞭解課程及收費內容，同意後再報名參加。

五、退費計算：

(一) 學生自公告錄取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出者，退還活動指導費之七成；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退還活動指導費之半數。參加社團活動期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還。

(二) 教材及學習材料費全額退還，但已購置成品或教材者，發給教材及成品。

(三) 如遇天災等不可抗拒因素停課、學生臨時事病假中途缺席，恕不退費。

六、本校網站 <https://sges.tc.edu.tw>，請家長注意公告訊息。如有疑問請洽學務處 林鴻明老師，電話 23956005#724。

七、網路報名：請輸入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ynZxYoBs5yskvaZn8>
或掃描右方 QR code 報名

